

བོད་རང་སྐྱོང་ལྗོངས་ཨུའི་ཚོགས་ཆུང་འཕྲུལ་རྒྱུ་དཔེ་དཔར་ཅུང་།
西藏自治区社会组织管理局

西藏自治区社会组织管理局关于“全区 普法工作先进单位、先进个人 评选推荐”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做好全区普法工作先进单位、先进个人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拟推荐“西藏发展公益基金会”为全区社会组织领域普法工作先进集体。

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自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请与自治区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联系。

联系人：霍鸣

联系电话：6959316

西藏自治区社会组织管理局

2026年2月2日